

武汉阿迪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诉讼进展公告的补发声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武汉阿迪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3月19日收到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法院下发的《民事判决书》，因对规则的学习不够深入未及时披露重大诉讼进展公告，现予以补发披露，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重大诉讼进展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25-007）。

公司及信息披露义务人对上述未及时进行公告的行为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今后公司及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依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信息披露及时、公平。

特此公告。

武汉阿迪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